

國立嘉義大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12月13日（星期三）下午3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3樓第3會議室

主持人：鄭教務長青青(楊正誠副教務長代理)

紀錄：陳美至

出席人員：國立中正大學胡維平中心主任、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劉威德中心主任(請假)、東成科技陳鴻明總經理(請假)、唐榮昌學務長、蔡雅琴中心主任(郭珮蓉教授代理)、許雅雯主任(請假)、曾金承主任、許政穆教授、陳政彥副教授、劉建男副教授、李永琮教授、莊淑瓊副教授、陳思翰特聘教授、郭珮蓉教授、陳鈺仁同學、許茂彬同學(侯龍彬同學代理)、陳立穎同學(謝宜芬同學代理)

列席人員：通識教育中心李佩倫主任、陳怡諭專員、黃齡儀組員

壹、主席致詞(略)

貳、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紀錄暨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決定：紀錄確立，執行情形同意備查。

參、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112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申請開設通識遠距及磨課師課程，提請報告。

說明：

- 一、依據電子計算機中心112年9月5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課程、磨課師課程開課作業通知，依據本校「遠距教學課程實施要點」、「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規定，本校遠距教學課程、磨課師清單內之課程，欲於新學期以遠距教學方式開課，由開課單位自行審議後於開課系統註記「網路課程」、「磨課師課程」；另第一次開授課程，教師需填寫新課程開授申請表，並提電子計算機中心審議，通過之課程每學期由開課單位開課審議後於開課系統註記網路課程、磨課師課程，以開放學生選課。
- 二、112學年度第2學期新增開設之「網路課程」、「磨課師課程」如下表；林立弘老師「前瞻資訊科技」已納入遠距課程清單，王思齊老師申請開設之「簡報與訊息傳遞」尚未列入本校磨課師課程清單，惟王思齊老師曾於106-1學期、108-2學期開設該磨課師課程，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擬於本學期計算機諮詢委員會議

提案，將「簡報與訊息傳遞」課程納入本校磨課師課程清單；如該提案通過，王思齊老師即可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前揭課程，惟須接受課後評鑑。

編號	授課教師	開設課程	備註
1	電子物理學系 林立弘副教授	前瞻資訊科技(網路通識-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遠距教學課程清單內課程
2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王思齊副教授	簡報與訊息傳遞(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尚未列入本校磨課師課程清單

決定：洽悉，另請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提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備查。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本校通識教育領域課程調整方向初步規劃，提請報告。

說明：

一、依據本校 111 學年度通識教育委員會提案 4 決議略以：「二、博雅素養領域內課程調整：(一) 因 108 課綱學生已進入大學階段，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亦應轉變，原則同意調整舊課程名稱，課程內容朝向實作、實踐、探索、跨領域等設計，並以素養導向規劃課程目標。(二) 原則同意橋接式語文課程歸納至「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且尚有同類型課程分布於不同領域中，請於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中詳細討論及規劃，再至本會提案報告」(附件 1，頁 1-2)。

二、目前初步規劃調整方向如下：

(一) 舊核心課程：

1. 「教育與心理」、「教育與社會」、「藝術鑑賞」、「文學鑑賞」、「認識生命科學」、「科學與生活」、「前瞻資訊科技」：鼓勵授課教師改開設相關主題之新課程，以逐步減少舊核心課程開課量，並逐步將上述舊核心課名刪除。

(二) 領域調整：

1. 「科普英文：體育競賽篇」、「科普英文：商業篇」、「科普英文：教育篇」、「科普英文：音樂篇」等科普英文課程，擬調整至「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
2. 另重新檢視是否有同類型課程分布於不同領域中，如「哲學概論」(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三創思維與生活應用」(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改歸

屬至「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

(三) 課名修正及調整：

1. 「導論」、「認識」、「概論」、「通論」等課程名稱建議更名，以符合 108 課綱之素養教育導向，並與系所專業課程有所區隔，如「水生生物概論」修正為「水生生物探索」、「奈米科技導論」修正為「奈米科技與應用」等。
2. 重新檢視領域課程表內之課程，如有課名相近、內容相似、未符合素養教學導向之課程，建議整併與刪除。

三、目前初步規劃修正內容請見**附件 2(頁 3-9)**，擬蒐集授課教師意見，並提各領域課程委員會研議後，再提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定：

- 一、洽悉，後續請各領域課程委員會協助規劃與審查，並提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
- 二、另建議通識教育中心研議是否調整領域名稱及增加課程採認不同領域之可行性，並可將資訊教育、永續發展等相關議題之課名納入。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英文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本校 113 學年度學士班「大一英文：英文溝通訓練」(一)、(二)之課程目標、核心能力及共同課綱，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審查委員意見，本校語言中心自 113 學年度起，將現行英文級數從原本的兩級(進階及實用)，調整為三級(Level A、Level B、Level C)，以增進分級教學之效果(**附件 3，頁 10**)。
- 二、因應本次分級調整，語言中心擬修正 113 學年度「大一英文：英文溝通訓練」(一)、(二)之課程目標、核心能力及共同課綱。
-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9 月 21 日語言中心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業務會議(**附件 4，頁 11-12**)、112 年 11 月 15 日第 1 次「英文」領域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附件 5，頁 13-14**)。

四、檢附前揭課程之課程目標及核心能力(附件 6, 頁 15-17)、共同課綱(附件 7, 頁 18-25), 請卓參。

五、本案經本會審議通過後, 續提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另建議語言中心可考量修正課名, 以符合當前素養教育導向, 並妥善規劃英文改採 3 級後之相關配套措施(如分級標準、學生抵修、抵免規定等)。

※提案二

提案單位: 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課程委員會、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 通識教育選修課程「網路民主與公民社會」、「語言與心智」、「基礎觀光英語」、「沒有數字的數學」、「生活與園藝」已連續 3 學年度未開課是否予以刪除, 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7 點:「通識教育領域課程表中連續三學年度(六學期)未開課之課程, 經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決刪除後, 再申請開課時則視同新課程辦理審查」。

二、另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議連續 3 學年度未開課課程是否刪除時決議略以:「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含)以後經外審之新開課程予以保留……」。

三、至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連續 3 學年度未開課, 且非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含)後經外審之課程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各領域會議審議情形	委員會建議
1	網路民主與公民社會	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 8, 頁 36-38)	保留
2	語言與心智	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 9, 頁 39)	保留
3	基礎觀光英語	語文應用與溝通實務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 9, 頁 39)	刪除

序號	課程名稱	各領域會議審議情形	委員會建議
4	沒有數字的數學	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 10, 頁 40-42)	刪除
5	生活與園藝	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附件 11, 頁 43-44)	刪除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本領域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微學分課程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校彈性學分課程實施要點第 2 點：「開課時數以每 9 小時，採計 0.5 學分為原則，依此類推」，及第 4 點「課程開設採申請審查制，以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為單位，由一位計畫主持人提出課程計畫案，說明深碗課程或微學分課程之必要性與形式、師資專長、授課內容及預算編列，並具體說明該課程如何培育學生核心能力，以及相對應之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方式。經系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領域課程委員會會議)、院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查通過後始得開課」辦理。

二、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微學分課程申請如下表所示：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附件	備註
1	應用生成式人工智慧協力 創客創作互動程式設計入門	資訊工程學系 許政穆教授	附件 12, 頁 45-48。	配合「資訊達人培育計畫」開設。
2	網路爬蟲技術在金融科技 跨域應用入門	資訊工程學系 許政穆教授	附件 13, 頁 49-52。	1.配合「資訊達人培育計畫」開設。 2.本微學分課程經 111(1)第 2 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因許政穆教授為初次開授，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附件	備註
				故提會審查。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11 月 24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附件 10，頁 40-42)。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課程委員會、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課程委員會、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課程委員會、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課程委員會

案由：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領域原有通識選修課程初次授課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4 點第 3 項：「本校教師初次教授原有通識教育選修課程時，為確保該教師具備該領域之學術與專業條件，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須填列本校通識教育原有選修課程初次授課申請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於每學期第 8 週前送交本中心彙整後，經通識教育該領域課程委員會及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送本中心彙整並公告，始可於次學期起開課；另提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備查」。

二、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領域申請資料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申請教師	學術專長	申請資料
1	文化創意與產業(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領域)	教育學系擬聘任兼任助理教授	人文地理、地理科、環境教育、地理資訊系統	附件 14，頁 53-57。
2	數據分析與深度學習程式設計 (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資訊工程學系葉瑞峰教授	語音通訊、情感計算、社群運算	附件 15，頁 58-62。
3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 (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領域)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郭益銘副教授	環境生態、自然工法、水生生態環境、集水區經營	附件 16，頁 63-85

序號	課程名稱	申請教師	學術專長	申請資料
4	管理與生活(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	科技管理學系 李振宇教授	科技與創新管理、公司治理	附件 17, 頁 86-90。
5	人際關係與溝通(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	輔導與諮商學系 擬聘任兼任助理教授	家庭教育、家庭關係與教養	附件 18, 頁 91-96。
6	認識情緒與壓力管理(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	輔導與諮商學系 擬聘任兼任助理教授	家庭發展概論、親職教育、子職教育、家庭理論	附件 19, 頁 97-101。
7	心理學與自我探索(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領域)	輔導與諮商學系 擬聘任兼任助理教授	心理學、管理、教育行政、教育統計	附件 20, 頁 102-108。
8	水生生物概論(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	水生生物科學系 王騰巍助理教授	水產養殖學、甲殼類生物學、海洋生物學、海洋生態學	附件 21, 頁 109-112。
9	全球農業發展(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領域)	農藝學系 陳佑亦助理教授	植物分子育種、植物基因體學、植物形態發育學	附件 22, 頁 113-117。
10	電影與文學(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	外國語言學系 擬聘任兼任講師	西方戲劇文學、舞台表演技巧、劇本寫作	附件 23, 頁 118-122。
11	電影與文學(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	中國文學系 擬聘任專任助理教授	中古佛教思想、歐洲漢學、漢學英文、域外佛學	附件 24, 頁 123-128。
12	多元文化與電影賞析(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	中國文學系 擬聘任專任助理教授	中古佛教思想、歐洲漢學、漢學英文、域外佛學	附件 25, 頁 129-134。
13	戲劇音樂賞聆(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領域)	音樂學系陳虹苓 副教授	音樂教育、鋼琴	附件 26, 頁 135-139。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11 月 28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公民素養與社會關懷」(附件 8, 頁 36-38)、112 年 11 月 24 日第 2 次「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附件 10, 頁 40-42)、112 年 11 月 23 日第 1 次「自我發展與溝通互動」(附件 27, 頁 140-141)、112 年 12 月 1 日第 2 次「生命探索與環境關懷」(附件 11, 頁 43-44)、112 年 11 月 30 日第 2 次「歷史文化與藝文涵養」(附件 28, 頁 142-143)等領域課程委員

會審議修正後通過。

四、本案經本會審議通過後，續提 112 學年度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備查。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建議修正部分如下：

(一)、編號 2「數據分析與深度學習程式設計」：因通識課程修課學生專業背景不同，建議可於前幾週進行概念介紹。

(二)、編號 7「心理學與自我探索」：建議「教學內容」可再精簡。

(三)、編號 8「水生生物概論」：建議如每週主題相同，則可於「教學內容」說明每週不同的教學進度。

(四)、編號 11「電影與文學」、編號 12「多元文化與電影賞析」：建議於「教學內容」中補充說明第 9 週期中考之形式。

二、另配合通識中心未來規劃，建議編號 9「全球農業發展」可調整課名為「全球農業發展現況與永續發展」，另編號 10、12 等電影相關課程也可進一步區分或整併。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本校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 113 學年度通識教育必選修科目冊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教務處綜合行政組 112 年 10 月 20 日通知，本校課程每年應藉由各級課程規劃委員會進行滾動修正調整，檢視並確保系所教育目標、課程教學目標與內容，以建立持續改善的教學品質保證機制(附件 29，頁 144-145)。

二、依據本校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第 5 點第 1 項規定：「為確保通識教育課程品質，相同課程之授課教師應組成共同課綱小組並訂定共同課綱，經通識教育該領域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送本中心彙整並公告於本中心網站後實施」；另共同課綱經三級三審後，亦提供授課教師基於教學目標、授課內容之考量，而須修正共同課綱之申請管道。

三、檢附學士班(附件 30，頁 146-150)、進修學士班(附件 31，頁 151-154)113 學年度通識教育必選修科目冊及課程地圖草案，請卓參；另各課程共同課綱請見通識教育中心網頁公告。

四、本案經本會審議通過後，續提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另建議外國語言學系學生必修之「大學英文：閱讀(一)」English Reading(I)、「大學英文：閱讀(二)」English Reading(II)之中文課名是否修正為「大學英文：閱讀(I)」、「大學英文：閱讀(II)」，以使中英文課名更為一致。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